

玉溪师范学院2009年舞蹈学专业招生章程高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5/2021_2022__E7_8E_89_E6_BA_AA_E5_B8_88_E8_c65_535051.htm

一、招生专业、学制、招生范围 舞蹈学(本科)专业面向全省招收四年制本科生60名。二、招生对象和报名条件 凡符合普通高等艺术院校招生考试报名条件的考生。三、专业考试的报名时间和地点 报名时间：2009年1月3日1月7日 报名地点：云南艺术学院舞蹈学院内玉溪师范学院艺术类专业报名点 考试时间：2009年1月8日1月9日 联系电话：0877-2057041 13577739118 四、报名程序及收费 1. 考生持户口所在地招生办公室签发的《艺术院校专业考试准考证》及本人身份证，到云南艺术学院舞蹈学院内玉溪师范学院艺术类专业报名点报名。 2. 报名交与《准考证》同底照片2张及考试费用100元，同时填写考试报名表。五、专业考试(总分300分) a. 基本素质测试(形体、技术技巧)80分； b. 自选舞蹈片段表演(自带伴奏磁带，限2分钟)80分； c. 舞蹈模仿50分； d. 舞蹈即兴表演60分 e. 视唱练耳30分 我校舞蹈学专业考试初试、复试一次进行。六、考试程序 招生考试分为专业考试和文化考试，我校于三月中旬签发专业考试成绩通知单，专业考试成绩达到控制分数线的考生凭“文化考试通知单”，在我省普通高考考试报名时间内，到户口所在地招生办公室报名，参加艺术类全国普通高等院校招生文化考试。七、录取规则及要求 1、录取办法：在考生政审合格，符合生源所在省制定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标准》前提下，按考生志愿顺序，择优录取。 2、进档考生的专业安排办法：优先保证第一专业，第二以后专业按

平行顺序参考录取。3、统考外语语种不限，外语成绩要求：笔试、口试成绩60分以上。4、男女生比例不限。5、我校单独组织考试的专业，由我校单独发放专业考试通知单，专业成绩仅限于我校相关专业录取使用，不通用于其它院校。6、录取结果的公布渠道：录取结果可通过考生所在省招办开设的招生录取信息网络、各地州招办及玉溪师院校园网查询查询。为贯彻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学院成立了招生监察部门，接受社会监督。招生监察举报电话：0877-2053229 按照云南省招生委员会制定的艺术院校录取办法进行录取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